

#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(B): 城市规划和建设

东交函〔2025〕369号

## 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20250133号的答复

尊敬的莫灿梁代表:

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《关于做好标准化物流周转箱推广应用工作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综合市有关职能部门意见,现答复如下:

### 一、专项资金支持标准化建设

我市被商务部、财政部评为2025年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,并获得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支持试点建设。现商务部门正研究制定专项政策,支持商贸流通企业对自用的设施设备进行物流标准化、智慧化改造,推广智能仓配、自动分拣、无人配送等设施设备,提升标准托盘、果蔬周转筐等物流载具使用率,推动与标准托盘相配套的设施设备更新改造,鼓励带托运输。

### 二、政策鼓励物流标准化

#### (一) 规划引领

物流标准化建设已纳入《东莞市物流业高质量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重点围绕物流基础设施、技术装备、管理流程、信息网络等方面制定技术标准，形成协调统一现代物流技术标准化体系。通过专项资金支持、社会资金投入和物流企业评价机制等措施，加快对全市现有仓储、转运设备和运输工的标准化改造,鼓励企业采用标准化的物流设施设备，实现物流设施设备标准化。

## （二）工作部署

一是交通运输部于2024年12月25日印发《交通运输标准提升行动方案（2024—2027年）》和《交通运输标准管理创新行动方案》。在《交通运输标准提升行动方案（2024—2027年）》中要求，聚焦多式联运“一单制”“一箱制”、智慧物流、智慧出行、运输安全、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，发布一批关键核心标准，加快构建适应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标准体系。其中重点做好：加强货物多式联运设施联通，研究制定联运基础设施及换装场所等标准；促进联运转运换装设备共通，加快制定联运通用集装箱、多式联运集装箱转运系统等标准；强化货物联运作业衔接畅通，加快多式联运货物积载加固、转运衔接、作业服务等操作规范标准制定；加强货物多式联运信息互通，促进实现多式联运“一单制”“一箱制”；推动交通装备设施绿色化，制定道路运输企业节能低碳评价标准；强化标准化创新能力建设，加强战略性前瞻性标准研究储备，强化关键技术

领域标准攻关。

为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《交通运输标准管理创新行动方案》《交通运输标准提升行动方案（2024-2027年）》等要求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目前已开展《广东省交通运输标准化管理提升研究》项目，并已于2025年3月6日顺利通过结题评审。下来我市将按省交通运输厅的指导和要求加强交通运输标准化建设。

二是省政府办公厅于2025年1月印发《广东省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实施方案》，大力提升物流智慧化、绿色化、标准化水平。其中重点推动托盘循环共用系统建设，推动流通领域基础设施、集装设备等标准体系研究，支持骨干核心企业示范引领。

三是市发改部门牵头制定了《东莞市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（2023-2025年）》（东府办函〔2023〕637号），提出在公铁联运基础上，整合东莞港及各铁路枢纽资源，加大力度发展以集装箱、半挂车为标准运载单元的多式联运，做大做强一批具有供需对接、数字化解决方案等功能的物流服务平台，提升物流全链条和细分领域的数字化水平。

下来，我市将结合实际细化相关措施，包括完善集装化作业配套设施、鼓励企业技术创新应用、推动绿色物流发展等，以更好落实国家和省的工作部署。

感谢您的宝贵建议，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，提出更多好的建议。



(联系人：袁俊轩，联系电话：0769-22002515)